



114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



114學年度竹苗區 免試入學報名及志願選填系統 第二次國中端說明會

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

主辦單位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



承辦單位：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114學年度竹苗區免試入學報名及志願選填系統



第二次國中端說明會流程

時 間	分鐘	活動項目	主持/主講
09 : 00 09 : 30	30	報 到	主委學校 苗栗農工服務團隊
09 : 30 09 : 40	10	開幕式	主委學校 張世波校長
09 : 40 10 : 30	50	資訊系統操作簡報	政高資訊系統代表 盧沛妤專員
10 : 30 11 : 20	50	承辦學校提醒事項	主委學校 黃儀婷老師
11 : 20 12 : 30	70	綜合座談意見交流	主委學校 三縣市課督 政高資訊系統代表

資訊系統操作簡報



政高系統代表

盧沛妤專員



承辦學校提醒事項



黃儀婷 老師





會議確認領取資料(6-7項會議後領取)

- 1.系統操作說明及會議簡報。
- 2.技優系統登入帳密：彌封信封袋。
- 3.簡章集體購買收據：僅尚未領取之集購學校才有。
- 4.正式報名國中報名時間分配表。
- 5.技優與免試集報作業自我檢核表。
- 6.各校第一次模擬報名資料箱。
- 7.免試入學裝箱耗材(按各校資料袋上之數量)。





簡報大綱

- 1** 第一次模擬志願選填與報名問題討論
- 2** 第二次模擬選填重要事項說明
- 3** 變更就學區與積分匯入說明
- 4** 技優甄審、直升入學及優先免試入學
報名作業日程及注意事項
- 5** 免試入學報名作業重要日程及注意事項





第一次模擬志願選填 與報名問題討論





共商大計

1

作業費收據：

正式報名時請國中端**盡量當天攜帶**完整收據，若仍有困難，至少帶**A09-1要核章至承辦人**，交與委員會方便追蹤，日後務必補寄給委員會。

2

正式報名之資料匯入時間截止後(5月5日)，有任何異動請發文至委員會，敘明異動的詳細內容。請組長留意公文往返及作業時間。





共商大計

3 報名表簽名：

1. 切結書若非報名表上之家長，第三方請於簽名後方加“代”字。
2. 切結書塗改，請務必蓋章。
3. 父母雙方不用互代(需附切結書)。
4. 塗改面積過大，影響其他表格書寫或簽名，增加判定困難。





共商大計

4

志願選填截止後，系統開放學生列印功能，是否公告，則由各校決定（便於出國、簽錯及彈性應變）。

5

若附戶口名簿影本，需有與正本相符章；附戶籍謄本者，需在三個月內。

6

學生姓名若經塗改，需蓋學生或家長私章。





錯誤及退件樣態說明

類 型	退 件 樣 態
一、表件形式錯誤	1.MD5碼檢核異常(舊表格)
二、簽名及切結書	1.基本資料家長姓名與簽名不一致 2.切結書填寫錯誤 (漏簽日期、塗改面積過大、切結人有誤)
三、切結書塗改	塗改處務必蓋切結人私章
四、基本資料修改	學生姓名 / 家長姓名 / 住址 修改(需填寫異動單)



錯誤及退件樣態說明

類型	樣態
五、身分類別修改	免試報名身分別修改(需填寫異動單)
六、附件不全類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未附特殊身分、減免報名費等證明文件(除手冊及鑑定證明，其餘不可)2.證明文件有效期限已過(如:戶籍謄本超過三個月)



各類證明文件注意事項

1. 相關證明文件，請協助**確認在有效期限內（報名當日）**並與報名志願表所寫欄位的一**致性**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原住民…等），並確認證明文件內有學生本人資料。
2. 證明文件（附件）**請協助用螢光筆畫記學生姓名**。
3. 報名志願表若超過1頁（**每頁均須簽名**）及相關附件無法於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黏貼時，皆統一**裝訂在左上角（使用釘書機）**，請勿裝訂在右上角。
4. 原住民生若有族語認證者，需檢附原住民族語認證文件，並且**必須在114年4月20日前取得證明文件**，方得採計。



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 重要事項說明





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重要日程

項 目	日程及內容說明
第一次模擬資料清空	114年03月14日(星期五)
模擬國中教育會考成績	採用113年12月模擬考成績
學生基本資料暨比序積分 資料匯入	114年03月17日(星期一)08:00起 至 114年03月21日(星期五)16:00止
扶助弱勢項目積分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偏遠及非山非市排外名單採第一次模擬• 經濟弱勢依學生實際狀況採計



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重要日程

項 目	日程及內容說明
就近入學項目積分	凡竹苗區學生皆採計5分
均衡學習及服務學習	採計國一上、下學期，國二上、下學期及國三上學期， <u>共五學期</u>
日常生活表現評量	
本土語言認證	依學生實際狀況採計



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重要日程

項 目	日程及內容說明
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	114年03月24日(星期一)08:00起至 114年04月02日(星期三)17:00止 ※ 本次不提供模擬分發結果
第二次模擬資料清空	114年04月18日(星期五) ※各國中如有需備份資料，請於4月18日 (星期五)前至系統下載



變更就學區與積分匯入說明

👉 (相關日期以各就學區簡章公告為準)





變更就學區注意事項

-  請國中端協助欲變更就學區之學生於期限內完成送件，並**副知原就學區免試入學委員會**。
-  建議國中端提早宣導與調查，並協助學生於系統進行操作。
-  各國中端彙整學生變更就學區申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後，**以公文函送方式集體送件**。
-  變更就學區系統操作手冊可於免試入學系統「變更就學區」登錄後下載。



變更就學區注意事項



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 免試入學作業入口網

承辦學校：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聯絡電話：037-352419

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資訊系統

集體報名及個別報名學生選填志願、國中端作業處理、多元學習表現積分查詢、序位區間...

第二次模擬報名資料匯入時間

114年3月17日(一)08:00開始

114年3月21日(五)16:00截止

竹苗區招生簡章下載

114學年度竹苗區免試入學簡章、技優甄審入學簡章、直升入學簡章、優先免試入學簡章

個別報名相關資訊

個別報名相關資訊

個別報名程序、比序積分申請表

學生查榜

第一次模擬選填分發結果

114年2月14日(五)11:00開始

114年3月12日(三)12:00截止

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

承辦單位：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竹苗區技優甄審

學生端選填志願、國中端作業處理、技優榜單查詢...等

選填志願：114年5月20日(二)

12:00至21日(三)15:00

集體報名：114年5月23日(五)

竹苗區直升入學

直升集報學生選填志願、國中端作業處理、查榜...等

選填志願：114年5月29日(四)

12:00至6月6日(五)12:00

集體報名：114年6月6日(五)下午

竹苗區優先免試入學

優先免試學生選填志願、國中端作業處理、查榜...等

選填志願：114年6月2日(一)

8:00至6月9日(一)12:00

集體報名：114年6月11日(三)下午

竹苗區免試學生查榜

集體報名及個別報名學生查榜...等

變更就學區

申請時間：114年4月25日(五)9:00
至5月2日(五)16:00

申請時間：114年04月25日(五)09:00
至05月02日(五)16:00



變更就學區注意事項



- ◆ **系統平臺**：預計於114年04月18日(星期五)09:00至114年04月25日(星期五)09:00公告相關資訊，請老師注意。
- ◆ **學生端登入作業**：114年04月25日(星期五)09:00至114年05月02日(星期五)16:00。
- ◆ **學校端登入作業**：114年04月25日(星期五)09:00至114年05月02日(星期五)16:00。
- ◆ **變更就學區審查結果公告**：114年05月15日(星期四)

備註：以上時程為全國免試系統作業時間，不等同於各就學區收件時間，各免試入學就學區收件作業時間、審查及公告結果時間，請依各就學區免試入學簡章辦理。



正式比序積分匯入

- ◆國中端匯入學生正式基本資料與比序積分資料：
114年04月23日(星期三)08:00至
114年05月05日(星期一)12:00止。
- ◆114年05月05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起，資料即已鎖定；
國中端匯入資料若需要修改者，請以公文函送至「114學
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」辦理資料更
正事宜，敬請審慎處理。
- ◆請各國中承辦人務必使用「A02學生基本資料暨比序積
分確認單」，讓學生及家長確認其資料是否正確，以免
爭議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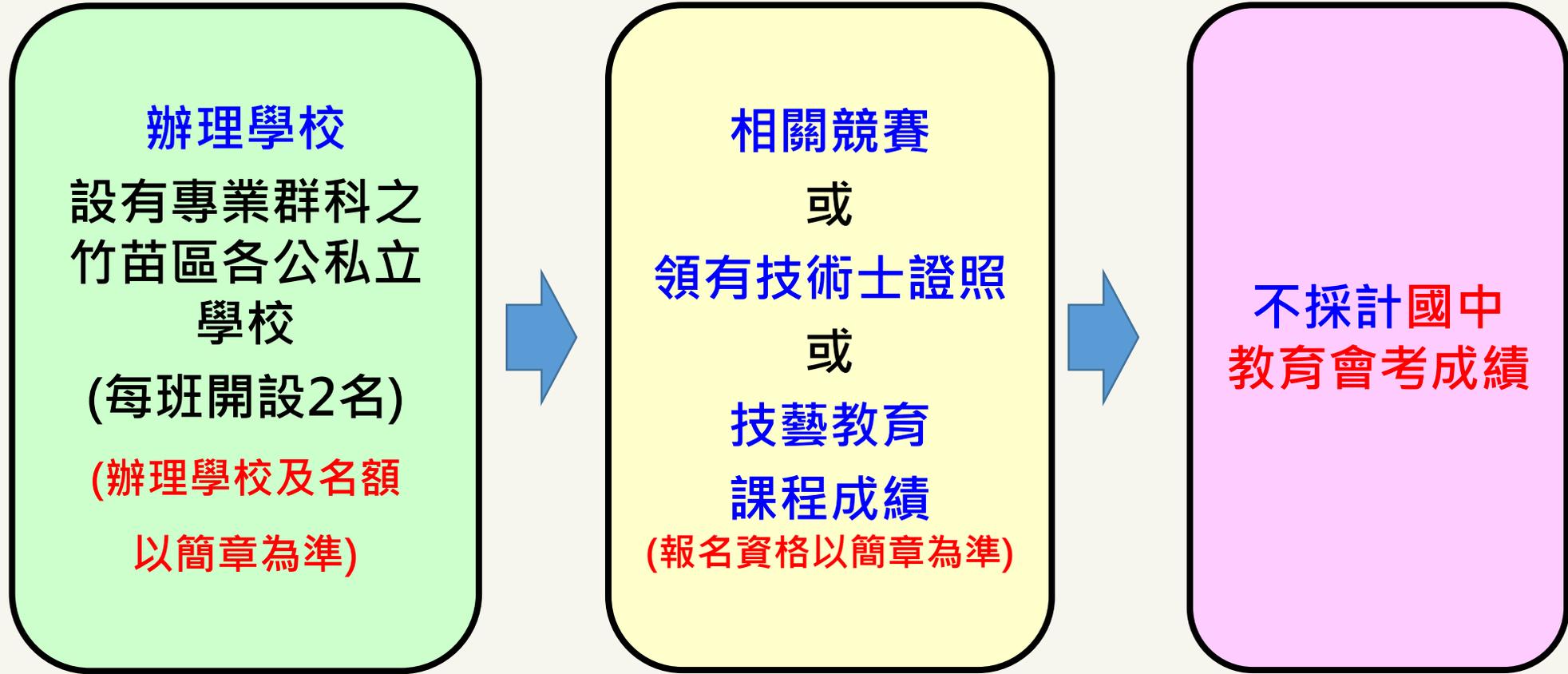
技優甄審、直升入學、優先免試入學 入學報名作業日程及注意事項

(最新資訊一切以本委員會正式公告為主)





技優甄審



- ◆ 學生應以一校或多校，每校均為同一科別之方式填選志願(簡章中以科別分類)。
- ◆ 填選志願時，以學生報名資格及符合項次填選相對應的「相關專業群科」，詳請參閱竹苗區技優甄審入學簡章「相關專業群科對照表」。



技優甄審條件

三、甄審條件（積分計算請詳閱簡章，並請國中承辦人協助檢核；有「※」之欄位，請勿填寫）

(A)參加競賽、展覽或領有技術士證項目(請提供競賽得獎名次，供同分參酌時使用)

競賽、展覽或領有技術士證項目名稱	競賽職群	主辦單位	等級 (國際性、全國性、臺灣區、縣市性)	名次或等級 (請填 1、2、3... 名或特優、優等、 佳作等)	(A)競賽、展覽或領有技術士證項目積分	※審查結果
						分

(B)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項目(請務必提供 PR 值，供同分參酌時使用)

技藝教育課程名稱	技藝教育課程成績(PR 值)	(B)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積分	※審查結果
	PR 值：	分	分

(C)核定積分：積分＝〔技藝技能積分(A)或(B)選擇較高者〕(報名學生請勿填寫)

※(A)競賽、展覽或領有技術士證項目積分	※(B)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積分	※(C)核定積分
分	分	分

四、申請就讀志願「學校代碼」及「學校名稱」：(可選填一科多校，校名簡稱即可)

志願 順序	學校 代碼	學校 名稱	志願 順序	學校 代碼	學校 名稱	志願 順序	學校 代碼	學校 名稱

選填就讀志願
之群科須與甄
審條件之職群
對應



技優甄審重要日程

項 目	日期時間
網路選填志願	114年05月20日(星期二)12:00至 114年05月21日(星期三)15:00止
國中端至苗栗農工報名	114年05月23日(星期五) 09:00至12:00、13:00至15:00
分發結果公告	114年06月13日(星期五)11:00
報到	114年06月16日(星期一) 09:00至11:00
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期限	114年06月17日(星期二)12:00前



直升入學

辦理學校

竹苗區各公私立
完全中學

(具有高中部及國
中部之學校)

辦理學校及名額
以簡章為準



參加
國中教育會考



超額時依「114
學年度竹苗區高
級中等學校免試
入學比序項目積
分表」依序錄取

- ◆ **報名資格**：國中部三年級學生於畢業前在該校就讀滿一學年以上者。
(若各校有自訂直升入學相關規定辦法者，則依各校自定之報名資格辦理)
- ◆ **志願選填**：每位學生至多選填5個志願序位，實際志願序位數以直升學校科系數為限。填寫志願序位時，專業群科以連續選填同職群為同一志願序位。



直升入學重要日程

項目	日期時間
網路選填志願	114年05月29日(星期四)12:00至 114年06月06日(星期五)12:00止
國中端至苗栗農工報名	114年06月06日(星期五)13:00至16:00
錄取公告	114年06月13日(星期五)11:00
正取報到	114年06月17日(星期二)09:00至11:00
備取報到	114年06月17日(星期二)13:00至16:00
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期限	114年06月17日(星期二)16:00前



優先免試入學

辦理學校

國立竹東高中
國立關西高中
國立竹北高中
縣立六家高中
縣立湖口高中
國立苗栗高中
國立竹南高中
國立苑裡高中
縣立三義高中
縣立苑裡高中
縣立興華高中
縣立大同高中
市立成德高中
市立香山高中
市立建功高中

(辦理學校以簡章為準)

辦理學校提供部分名額予對應國中學生進行優先免試入學

(對應國中名額
以簡章為準)

超額時依「114
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表」依序錄取



優先免試入學重要日程表

項目	日期時間
網路選填志願	114年06月02日(星期一)08:00至 114年06月09日(星期一)12:00止
國中端至苗栗農工報名	114年06月11日(星期三)13:00至16:00
分發結果公告	114年06月17日(星期二)11:00時
報到	114年06月17日(星期二)11:00至15:00
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期限	114年06月17日(星期二)16:00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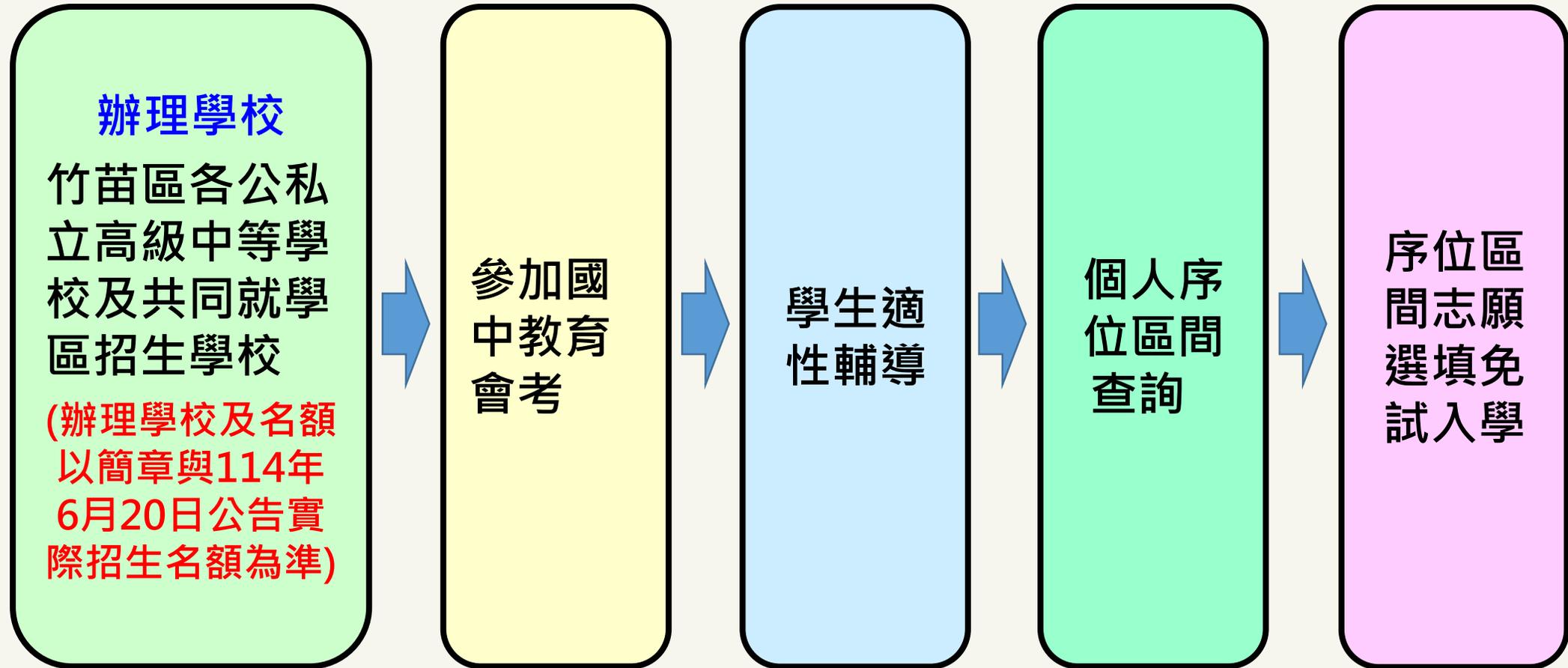
免試入學報名作業日程及注意事項

(最新資訊一切以本委員會正式公告為主)





免試入學



◆ 超額時依「114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表」依序錄取。



免試入學重要日程表

項 目	日期時間
公告實際招生名額	114年06月20日(星期五)12:00後
個人序位區間查詢	114年06月20日(星期五)12:00至
網路選填志願	114年06月24日(星期二)12:00止
國中端至苗栗農工報名	114年06月26日(星期四)08:30至11:30 13:30至16:30 114年06月27日(星期五)08:30至11:30
分發結果公告	114年07月08日(星期二) 11:00
報到	114年07月10日(星期四)09:00至11:00
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期限	114年07月14日(星期一)14:00前



善用系統~學生資料異常檢核功能

首頁 學生資料異常檢核

學生資料異常檢核

學生相關資料「異常檢核」



您好！為了確保學生之積分、志願、身分證字號等資料之正確性，請每天執行「資料異常檢核」功能來檢視學生是否有異常資料，如有異常資料請「務必」確認或修正。

異常狀態如下舉例說明

- 1.一般生不應該選身障別 異常 - 如出現此訊息請確認該生是否要用身心障礙生報名，如是請將該生的"免試報名身分別"改成"身障生"，如否請忽略此錯誤！
- 2.出生民國年大於97- 如出現此訊息請確認該生出生民國年是否正確，如正確請忽略此錯誤！
- 3.學生姓名有特殊文字 - 如出現此訊息請確認?號，如問號為難字記得心測中心難字出來後回來修正！
- 4.學生姓名不是三個字 - 如出現此訊息請確認該生姓名是否正確，如正確請忽略此訊息！

學校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全部"/>
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全選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全部取消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只選重要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只選不重要"/>
原因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重要)家庭收入 異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重要)考區代碼 異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重要)序號 異常
檢核情形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檢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完成檢核



報名作業提醒事項

1. 請以**雷射印表機**列印學生報名表。
2. 簽名請以**藍色**或**黑色**原子筆簽中文全名、正楷簽名並以不超出隔線為原則。
3. **錯誤修改**必須使用**學生本人或家長監護人印章**。
4. 家長（或監護人）無法簽名者，請出具委託書。
5. 請務必於學生基本資料及積分匯入開放編修期間內，完成**學生資料異常檢核**。



異常檢核-同場加映

異常檢核後，若有未選填志願之學生，請國中端記得至【免試學生志願查詢與權限設定】處，填寫"未填志願因素"。

第一次未填的學校如下：

044503、044517、054513、054535、
180301、183505、183510



報名作業提醒事項

6. 各項招生管道請依排定時間至本校辦理集體報名，並請記得攜帶**承辦人職章**、**教務處戳章**及**與正本相符章**備用。
7. 技優、直升、優免報名時繳件的**紙袋**請自行準備，一般生及須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學生的**報名表**請分開裝袋，資料袋不用裝箱，封面可以從委員會網站下載。
8. 免試（大免）報名時，本會提供各校紙箱及資料袋，**須檢附**：
 - (1)身分證明文件資料袋封面（**黃色紙張列印**）
 - (2)一般生資料袋封面（**白色紙張列印**）
 - (3)外箱標籤（**綠色紙張列印**）。



報名作業提醒事項

9.報名費繳交計算方法如下:

$230\text{元} \times \text{一般生人數} + 92\text{元} \times \text{中低收入戶子女人數}$

(技優、直升、優免已繳費者不重複收費)

10.報名費請儘量使用匯款的方式辦理，匯款時請註明匯款人名稱為國中校名、若為現金繳交報名費，請儘量勿使用50元硬幣，報名時請繳回匯款證明。

11.學生全名一定要列在中(低)收入證明文件內，若其所附之中(低)收入戶證明文件上所列之報名者身分證字號有***或名字有OO、資訊標示不完整者或沒有學生身分證字號，仍請檢附戶口名簿影本，以資查核。



報名作業提醒事項

12. 114年度原住民族語測驗日期為04月19日(六)，成績公告日期為05月26日(一)。因本區積分採計截止日為04月20日，故此成績不得列入多元表現積分採計，但可以此身分(原住民有族語認證)報名。

*屆時若有此情事，請國中端發文至委員會修正該生身分別。



切結書參考範例

切結書檔案
請至本委會
網站或資訊
系統下載。

切結書(模擬報名用)*

本人(以下簡稱切結人)為_____同學之_____ (說明與同學之關係), 茲因該同學之法定代理人/法定監護人, _____(姓名), 無法及時為參加竹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之報名表簽名, 原因: _____ (如: 聯繫不便、身處國外...等), 故僅由本人簽名, 但依規附上本切結書, 以便順利完成報名作業, 並與法定代理人/法定監護人或同學(當法定代理人/法定監護人無法聯繫時) 確認於報名表中所有選項的志願正確無誤, 日後若有任何志願選項及分發爭議, 願意負起一切責任。、

此致、

114 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、

報名學生: _____(簽名)↓

身分證字號: _____↓

聯絡電話: _____、

切結人: _____(簽名)↓

身分證字號: _____↓

聯絡電話: _____、

中華民國 11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、

(備註: 法定代理人指未成年子女之父母; 法定監護人指離婚、父母雙亡或父母不能行使權利時, 法院判定之監護人)、



正式報名時段分配說明

👉 請參閱正式報名時間分配表(牛皮紙袋內)





報名作業流程~國中端報名前置作業

1. 列印學生報名志願表（發給學生帶回給家長確認後簽名）。
2. 回收學生報名志願表（身分證明文件檢核）。
3. 驗證學生報名志願表MD5碼（資訊系統平臺設定報名）。
4. 列印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，並將學生證明文件黏貼至此表。
（蓋妥承辦人職章、教務處戳章及與正本相符章）
5. 列印總表。
（報名人數總表、報名學生名冊、須附證明文件學生名冊、報名費試算表、報名費優待學生名冊、不需附證明文件學生名冊，並蓋妥承辦人職章、教務處戳章）
6. 報名費
（匯款至114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承辦學校公庫帳戶）。



報名作業流程

國中端攜帶報名資料至承辦學校集體報名

1. 學生報名資料箱
(含A04學生報名志願表、A08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)。
2. A05報名人數總表。
3. A06報名學生名冊。
4. A07須附證明文件學生名冊。
5. A09報名費試算表。
6. A10報名費優待學生名冊。
7. A12異常原因總表。
8. A14不需附證明文件學生名冊。 ※ 攜帶職章、教務處戳章及與正本相符合章
9. 報名費 (匯款收據、作業費領據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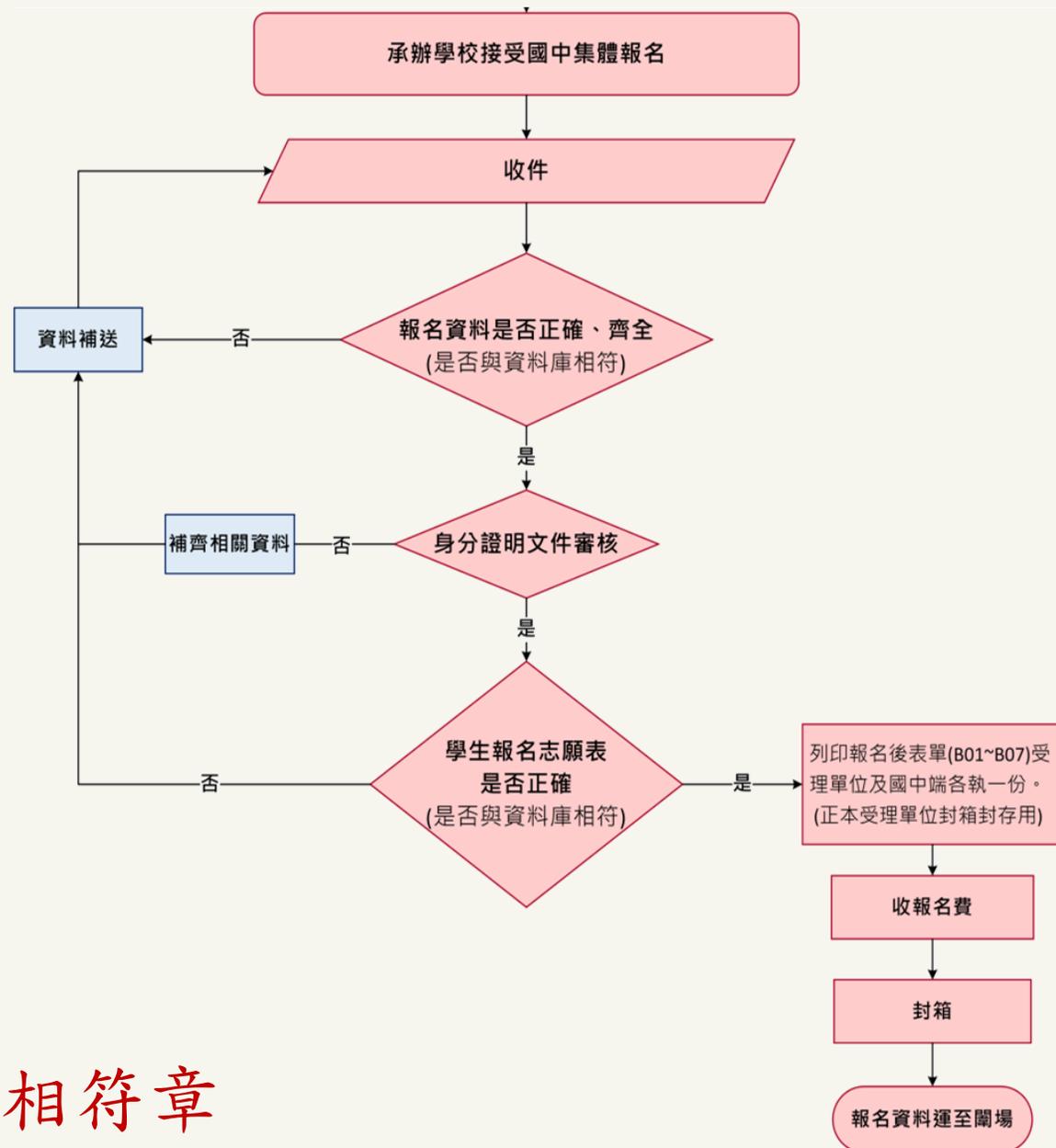


報名作業流程

A表

- 報名學生資料箱
(A04報名志願表、A08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)
- A05報名人數總表
- A06報名學生名冊
- A07須附證明文件學生名冊
- A09報名費試算表
- A10報名費優待學生名冊
- A12異常名冊總表
- A14不需附證明文件名冊

◆ 攜帶職章、教務處圓戳章及與正本相符章





報名及系統處理注意事項

1. 扶助弱勢(偏遠/非山非市等)排外名單請國中端於113.12.20前提供。
2.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：獎懲資料請輸入原始支數，系統會計算處理；請勿自行以功過相抵處理。

繳費方式依竹苗區免試集報作業注意事項：請以匯款方式繳至本校(苗栗農工)帳戶，以匯款方式為主，若有困難亦可現場繳交現金。

提醒事項：

1. 記得攜帶繳費證明(含ATM)。(模擬報名免附)
2. 本年度集體報名作業費採內扣方式，請各校依試算表(A09)呈現的作業費金額，開立作業費領據，帶至報名現場繳交。



報名暨裝箱作業



紙箱、外箱標籤報名表(綠色)



裝箱材料說明(請確認學校名稱及代碼)



「一般生」資料袋(白色封面，請固貼於牛皮紙袋上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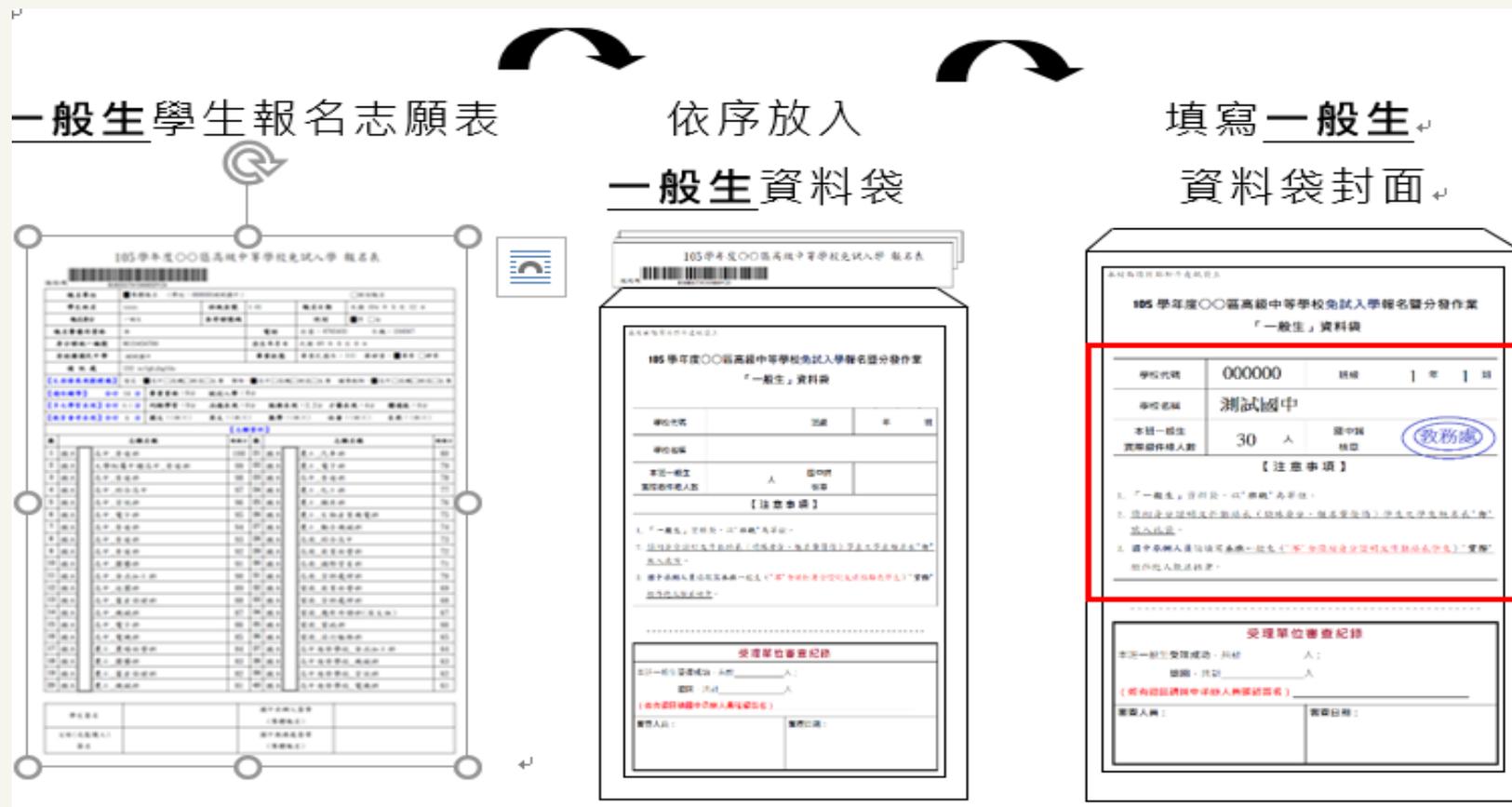
「須附身分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學生」資料袋

(黃色封面，請固貼於牛皮紙袋上)



一般生資料袋

- 以班為單位，**一班一袋**。將一般生資料袋封面(白色)黏貼至(平面)報名表專用資料袋，再將已簽名的一般生學生報名志願表依序(座號由小至大)放入資料袋，並填寫資料袋封面(不要彌封袋口)。





裝箱方式

- 將外箱標籤各貼於紙箱兩側並填妥外箱標籤，再將報名資料依序放入紙箱，請勿彌封。



本件適用於各縣市教育局

○○○學年度○○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報名暨分發作業
報名表

學校代碼	
學校名稱	
班級	第 班 ~ 第 班
資料袋	共 袋
箱數	共 箱 · 第 箱

※ 請按順序填錄學校資訊，第一校填寫完畢上方

外箱標籤：請妥填「班級、資料袋數、箱數」。
資料袋數：為黃色及白色資料袋合計總數。



報名時應繳交資料

- ★ A04 學生報名表(需勾選學生才可列印)
- ★ A05 報名人數總表
- ★ A06 報名學生名冊
- ★ A07 須附證明文件學生名冊
- ★ A08 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
- ★ A09 報名費試算表
- ★ A10 報名費優待生名冊
- ★ A12 異常原因總表
- ★ A14 不需附證明文件學生名冊
- ★ A99_1 一般生資料袋封面(請使用白色紙列印)
- ★ A99_2 須附身分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學生資料袋封面(請用黃色紙列印)
- ★ A99_3 免試入學報名暨分發作業報名表箱外標籤(請用綠色紙列印)



補件程序說明

- ◆補件日期及時間:114.06.27(五)13:30後。
- ◆國中承辦人務必於補件時間內親送補件資料並完成補件報名程序，以免影響學生報名權益。
- ◆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隨時與竹苗區免試入學委員會(國立苗栗農工)聯絡。

TEL：037-352419



補件應備資料

A表

- 1 A04補件學生報名志願表
- 2 A05報名人數總表
- 3 A06報名學生名冊
- 4 A07須附證明文件
- 5 A09報名費試算表
- 6 A10報名費優待生名冊
- 7 A08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
(非特殊生及報名優待生免附)

B表

- 1 B03各國中報名異常名單
- 2 B04各國中未受理報名名冊
- 3 B05各國中報名費統計表

補件避免：

1. 紙本資料模糊、有修正、容易引起爭議處，務必完成核章程序。
2. 黏貼相關證明文件確認。
3. 注意系統檢核錯誤訊息。

簡報結束

